


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（浙江泰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乘用车内
饰用辐照交联卷材生产 6000 吨项目安全现状评价报告）

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|
| 被评价单位名称 | 浙江泰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|
| 评价项目名称/项目编号 | 浙江泰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乘用车内饰用辐照交联卷材生产 6000 吨项目安全现状评价报告/天为【评】字 22-06-37 号 |
| 项目简介 (含图片) | <p>浙江泰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9 月 22 日，法定代表人郑玉红，公司位于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李家巷镇工业集中区，注册资本叁仟万元整。经营范围：辐照交联卷材批发、生产、销售；PVC 地板、墙板销售；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</p> <p>根据《危险化学品目录（2015 版）》，本项目产品为乘用车内饰用辐照交联卷材不属于危险化学品；生产过程中使用的 AC 发泡剂（偶氮二甲酰胺）属于危险化学品。根据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591 号，国务院令第 645 号修订）、《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实施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7 号，第 89 号修订），按照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（GB/T4754-2017）（2019 修订）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塑料制品业，未列入《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》（2013 年版），且使用的危险化学品未达到《危险化学品使用量的数量标准》（2013 年版）的临界值，不需要领取危险化学品使用许可证。</p>  |
|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|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|

| | |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项目组长 | 邵东卫 | |
| 技术负责人 | 相继园 | |
| 过程控制负责人 | 王小梅 | |
| 评价报告编制人 | 邵东卫 | |
| 报告审核人 | 王铁军 | |
| 参与评价工作 | 安全评价师 | 邵东卫、刘义梅、阮佳、万昌平、卜伟华 |
| | 注册安全工程师 | 邵东卫、刘义梅、阮佳、万昌平 |
| | 技术专家 | / |
|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| 人员 | 邵东卫 |
| | 时间 | 2022年6月至2022年9月 |
| | 主要任务 | 资料收集、现场检查、编制报告 |
|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| 2022年9月 | |